

证券代码：873334

证券简称：德速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东海证券

江苏德速智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29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12 月 25 日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彭子平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常州信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<合作协议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实际运作情况，公司（含合并范围内的四家全资子公司）将在规

范管理、有效控制资产风险的前提下积极开展厂商租赁业务，与常州信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《合作协议》。由常州信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在实际融资金额 5,000.00 万元的额度范围内向公司推荐为客户提供融资租赁服务，合作期限为协议生效之日起算至 2024 年 12 月 12 日，单笔融资租赁业务客户实际融资金额原则上不超过 300.0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常州信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<回购合同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实际运作情况，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将在规范管理、有效控制资产风险的前提下积极开展厂商租赁业务，与常州信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《回购合同》，当触发回购条件时，对《合作协议》框架下融资租赁业务承担回购责任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德速智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德速智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2 日